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科学决策。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度，由于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在全球迅速蔓延，宏观经济面临诸多挑战和不确定性，电磁线行业的发展也受到疫情影响，市场呈现前抑后扬的发展态势。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紧密围绕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聚焦主业，坚持创新驱动，深化内部管理。适时调整销售策略，不断加大新产品开发，保证了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7,341.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21.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95,001.90 万元，净资产 199,003.7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9.62%。

（二）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如下工作：

1. 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扩大产能释放。

（1）公司 IPO 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已于 2020 年初竣工投产，并快速释放产能，增厚了公司业绩。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8.7 万吨高性能特种线材项目”已完成基建项目建设，大部分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公司本着边建设边投产的原则，加快项目产能释放，部分设备已投入生产使用。

2. 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用电磁线产品，开拓产品新领域。

随着国家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实施，新能源汽车行业迎来了历史性发展机遇。公司自 2015 年开始研发新能源汽车用电磁线产品，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领导的新能源汽车用扁平电磁线开发小组，经过多年研发、试样和小批量供货，随着公司 IPO

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及高效电机用特种线材项目”建成投产，公司部分新能源汽车用电磁线实现量产销售，扩大了产品应用领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3. 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

为保证公司未来的市场竞争力和满足客户需求，公司2020年度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5,164.4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0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专利118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115项，并已获得专利授权8项。全资子公司长城异形线材报告期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4. 不断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进一步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2020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不断完善ERP和MES生产管理系统，实现公司产品从订单到生产以及销售物流的全流程跟踪，同时对各项管理工作进行进一步梳理优化，在生产管理中，通过严抓采购、生产、质检等各个环节，控制管理风险，确保产品品质。定期组织人员培训，提高员工重安全、强质量的意识；同时在环保、创新、节能减排等方面稳步推进，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7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会议的次数	7次	
董事会会议情况		
时间	届次	董事会会议议案
2020年4月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年4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审议《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p>4、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p> <p>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p> <p>6、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7、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8、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9、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10、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敞口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3、审议《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15、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6、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p> <p>1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境内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p> <p>18、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9、审议《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0、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2020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
2020 年 6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20年8月1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年10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审议《公司2020年三季度报告》；
2020年12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0年度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的规定。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根据自己的专长对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0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持续细致规范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三、2021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及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和创新发展的原则，不断优化和调整产品结构，从而不断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和市场应变能力，实现企业健康、快速和可持续发展。

2021 年重点工作计划如下：

1、2021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实施健全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围绕公司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达成，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2、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按客户的需求进行专业化制造，满足客户多样性需要。公司将继续稳固传统领域的市场份额，以高质量、高服务水平满足原有客户需求；同时，积极拓展新兴领域产品市场，淘汰落后产能，并通过提升产品附加值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3、大力推进新产品领域如新能源汽车扁平电磁线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公司部分产品已进入量产销售，部分产品处于研发、试制以及客户小批量供货阶段，2021 年公司拟进一步加大对这些产品市场开发的投入，争取更多产品通过新能源汽车厂家认证和获取更多批量订单，从而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4、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8.7 万吨高性能特种线材项目”的建设已接近完工，2021 年公司将推进该项目竣工投产，同时，公司将努力推进完工项目顺利达产，进一步扩大公司产能。

5、2021 年公司将进一步推进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力度，把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高效节能电机、变频电机和智能制造用电磁线方面作为研发重点。不断改进公司电磁线产品的设计、制造工艺、生产装备和测试技术等方面，为产品开拓新应用领域和公司高端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6、进一步运用数字化、信息化手段，完善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提高智能化、网络化的高效管理水平，打通供产销和后台分析系统链条，为公司科学、高效决策和管理提供助力。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